

臺南市政府政風處113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落實本府「清廉效率」、「公開透明」之施政理念，並期許打造「做得更好」、「過得更好」的廉能政府，建立人民對施政之信任感，積極推動各項防貪、反貪及肅貪作為，透過廉政教育訓練、社會參與及企業誠信論壇等反貪活動，有效提昇員工、民眾及企業廉能意識，並為先期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及防範違失事件及人員，積極推動預警及再防貪作為，營造優質透明公務環境，型塑機關廉能文化，期能提供市民良好的公共服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立員工正確法紀觀念，擴大民眾參與，爭取支持：

- (一) 強化執行本府透明廉政公約，型塑廉能透明之公務環境，督同所屬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請託關切案件登錄並公開揭示，全年度800案次以上。
- (二) 每年定期召開1次廉政會報，並得視情形召開臨時會議，並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會報，結合各單位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延續行政效能，建立良好廉政措施。
- (三) 持續辦理「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每年度辦理1場次，獎勵同仁勇於任事，凝聚廉能共識。
- (四) 持續推動廉政教育訓練，強化社會參與：以客製化教材辦理廉能及法治教育訓練暨座談會，全年度辦理9場次以上；推動校園誠信反貪活動相關課程及反貪活動，全年度辦理4場次以上；推動廉政志工系列活動及教育訓練，全年度辦理1場次以上。
- (五) 推動行政透明，全年度辦理5案次，基於簡政便民之目標，建立資訊、各式申請案件透明化措施，協助機關完備業務措施，提高內外部監督以確實提升預防機制。
- (六) 優化廉政防貪指引，全年度辦理2案次，降低弊端發生風險，除深入檢視機關業務之廉政風險及作業流程，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並以圖卡方式創新辦理，以協助機關降低弊端發生之風險。

二、實施專案業務稽核及預警作為，加強內控機制，提升廉能便民服務效能：

- (一) 推動廉政研究，全年度辦理4案次，針對各類重點業務，透過民意調查等作業研析風險並提列策進作為，促進廉能施政。
- (二) 針對重要業務實施專案稽核，全年度辦理4案次以上，發掘缺失並研析可能發生弊端型態與成因，研提業務興革建議與策進作為。
- (三) 督責所屬政風單位，業務執行期間發現缺失，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全年度計辦理50案次以上，避免行政違失及節省公帑，提升整體廉能效益。

三、強化採購監辦業務及履順專案之推行：

- (一) 辦理採購監辦業務，針對採購辦理細節及策進作為，彙整全年度採購案件綜合分析報告1案，協助機關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 (二) 每年辦理履順專案座談會1場次，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使公共工程履

約過程順利，兼顧廉能、公正及透明。

- (三) 建構廉政平臺機制，增進公共工程品質：針對本府各機關辦理之鉅額或重大公益等工程案件，督同權責機關於適當時機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跨域結合相關機關(單位)及專家學者整合各界專業意見，建立資訊公開專區強化行政透明作為，並針對已成立之平臺，持續進行優化作業，以營造優質公共工程採購環境。

四、強化企業誠信，深化與私部門交流，建立防貪網絡：

- (一) 持續推動企業服務廉政平臺，全年度辦理1案，聚焦國家政策目標或重大公益等相關產業，成立「聯繫中心」，藉由召開聯繫會議、深化交流等重點工作為倡議企業誠信及法令遵循。
- (二) 辦理企業服務廉政平臺企業誠信座談會，全年度辦理1場次，邀請產、官、學等各領域專家學者代表，就階段性政策推動及企業誠信等議題，進行跨域研討及交流，共同建立防貪網絡。

五、落實陽光法案，建立優良行政風氣：

- (一) 辦理陽光法案說明會，全年度計辦理 2 場次以上，加強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宣導及利益衝突迴避法觀念與實務作業之宣導。
- (二) 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及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之實質審核作業等陽光法案工作，建立廉能行政風氣。

六、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 (一) 針對與民生福祉相關或本府所屬各機關評估高風險之業務，結合採購監辦、業務稽核、專案清查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或截堵貪瀆不法。
- (二) 鼓勵檢舉貪瀆不法，以公正客觀之角度審慎辦理行政調查，並關注司法調查動態，適時追究違失人員行政責任、啟動再防貪機制。

七、積極蒐報危安預警情資，預防機關發生洩密及危安事件，落實推動維護工作：

- (一) 辦理機關資訊內部稽核作業，全年度辦理 2 次，強化資訊安全系統管理措施，確保資訊安全、降低各業務系統威脅，並防止公務機密及個資不當外洩等情事。
- (二) 蒐報重大危安陳情請願事件情資，加強橫向聯繫，即時通報相關單位機先防範，掌握陳情訴求，有效疏處維護機關安全。
- (三) 辦理重大活動專案安全維護措施，積極參與籌備會議，掌握相關活動進程並規劃執行要項，配合相關單位橫向聯繫，協助本府圓滿達成任務。

八、積極推動本府參加「透明晶質獎」，促進正向循環：

- (一) 盤點本府各機關業務亮點，分析具體參獎優勢，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各項廉能透明措施、強化防貪預警及導入廉政創新作為，有效提升機關參獎意願。
- (二) 積極推廣並推動本府各機關參加「透明晶質獎」，適時於參獎各項階段，發布新聞宣傳，增進大眾對於機關廉能、透明措施之認識。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政風業務 (預防方面)	落實執行本府透明廉政公約、定期召開廉政會報，延續行政效能，建立良好廉政措施	一、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以公開透明提供全民檢視、監督管道，並以多元宣導方式深化公務同仁認知，貫徹機關倫理文化。 二、召開本府廉政會報，積極追蹤、管制、檢討機關重點工作業務，發揮政風溝通平臺功能，強化整體防貪網絡。	中央：0 本府：2,210 合計：2,210
	表揚廉潔楷模，獎勵同仁勇於任事	由所屬各機關(單位)推薦具廉潔優良事蹟人員，經遴選作業後，簽請市長公開頒獎表揚並擴大宣導效果，激濁揚清，建立廉能共識。	
	以客製化、創新方式持續推動廉政教育訓練，強化社會參與，建立公務員正確法紀觀念	一、跨域結合本府法制處、臺南地檢署，辦理廉政及法治教育訓練講習、型塑廉能透明之公務環境 二、秉持廉政扎根誠信教育理念，推動校園誠信廉潔宣導工作。 三、持續廉政志工業務，辦理教育訓練及系列活動，凝聚公民參與意識並強化廉政作業執行量能。 四、以創新、多元方式，搭配各項活動或適當時機，深入民間辦理反貪宣導活動擴大宣導成效。 五、針對廉政高風險業務，彙整相關宣導案例資料後彙編並以圖卡方式優化彙編廉政防貪指引，提供同仁執行職務參考。	
	推動行政透明，建立資訊、各式申請案件透明化措施，提高內外部監督以確實提升預防機制	一、選定民眾關心業務，建立具體資訊透明化措施，協助機關完備業務機制，結合活動加強宣導，提升內外監督，順遂業務推動、提升行政效能。 二、更新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及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等公開資訊置於本府政風處全球資訊網，落實公開透明施政理念。	
	辦理廉政研究，研析風險並提列策進作為，促進廉能施政	針對各類重點業務，透過民意調查等作業研析風險並提列策進作為，研編廉政研究報告，適時回應民意需求促進廉能施政。	
	辦理專案業務稽核、提	一、針對機關各項重點及高風險業務，透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報預警作為，建立內控機制，提供策進作為供參	<p>過廉政研究、專案稽核等作業，深入研析廉政風險，透過多方討論形成共識，降低內部廉政風險。</p> <p>二、於業務執行過程中發現違失風險，機先採取預防措施，研提興革建議並推動預警作為，強化風險管控效能。</p>	
	建立公平、公開、透明之採購程序，持續推動履順專案計畫，建構優質採購文化	<p>一、依規定執行採購案件監辦作業，適時研提建議並定期彙整研析報告供業務單位參採，健全採購預警制度。</p> <p>二、持續辦理履順專案座談會，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以達履約順利，讓市政府與承包商在合約關係上落實權利與義務，提升本市工程品質。</p>	
	建構廉政平臺機制，守護國家重大建設，增進公共工程品質	針對本府各機關辦理之鉅額或重大公益等工程案件，督同權責機關於適當時機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跨域結合相關機關(單位)及專家學者整合各界專業意見，建立資訊公開專區強化行政透明作為，並針對已成立之平臺，持續進行優化作業，以營造優質公共工程採購環境。	
	強化企業誠信，深化與私部門交流，建立防貪網絡	<p>一、持續推動企業服務廉政平臺，聚焦國家政策目標或重大公益產業，成立「聯繫中心」，藉由召開聯繫會議、深化交流等重點工作為倡議企業誠信及法令遵循。</p> <p>二、辦理企業服務廉政平臺企業誠信座談會，邀請產、官、學等各領域專家學者代表，就階段性政策推動及企業誠信等議題，進行跨域研討及交流，共同建立防貪網絡。</p>	
	落實陽光法案，強化宣導作業、並持續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核工作，建立優良行政風氣	<p>一、加強宣導及受理公職人員就（到）職、卸（離）職者財產申報及年度定期財產申報。</p> <p>二、依據法務部來函指示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簽報市長公開抽籤抽出應受審核人員據以辦理實質審核。</p> <p>三、分區辦理陽光法案說明會並加強宣導以增進同仁對於公職人員財產申</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報、利益衝突迴避等各項重點事項之瞭解。 四、加強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宣導作業，避免同仁不慎觸法遭受裁罰。	
政風業務 (查處方面)	加強查核廉政違常情事，端正機關廉潔風氣	一、針對與民生福祉相關或本府所屬各機關評估高風險之業務，結合採購監辦、業務稽核、專案清查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貪瀆不法情事。 二、提供多元、暢通之檢舉管道，鼓勵檢舉貪瀆不法，以公正客觀之角度審慎辦理行政調查，並關注司法調查動態，適時追究違失人員行政責任、啟動再防貪機制。	中央：0 本府：316 合計：316
政風業務 (行政方面)	持續落實廉政教育訓練，提升政風人員專業知能	一、針對政風人員工作職掌所需專業基本職能，辦理相關研習課程，精進同仁專業素養，俾增進工作質量。 二、配合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計畫，遴薦所屬政風同仁參訓，以建立政風人員核心價值，提昇工作職能及法令素養。	中央：0 本府：631 合計：631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作為，確保個人資料與財產安全，周全保密作為	一、藉由講習訓練等多元方式宣導公務機密維護意涵，提昇員工保密觀念。 二、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發現缺失即移請相關單位檢討策進，嚴防洩密事件，保障民眾權益。	
	加強機關安全維護作為，維護機關安全	一、蒐報預警性危安資料，研擬因應措施，協助機關疏處陳情抗議事件。 二、重大活動及重點業務期間，研訂專案安全維護計畫，加強橫向聯繫，並落實執行規劃，確保機關安全。	
	推動本府參加「透明晶質獎」，促進正向循環	一、盤點本府各機關業務亮點，分析具體參獎優勢，激勵機關自主檢視各項廉能透明措施、強化防貪預警及導入廉政創新作為，有效提升機關參獎意願。 二、積極推廣並推動本府各機關參加「透明晶質獎」，適時於參獎各項階段，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發布新聞宣傳，增進大眾對於機關廉能、透明措施之認識。	總計 中央：0 本府：3,157 合計：3,157
	召開廉政工作會議，發揮集思廣益功能	一、不定期召開主管會報，擘劃廉政願景，溝通工作觀念，以提升工作效能。 二、定期辦理工作檢討會，並適時辦理業務訪視，督同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業務推動情形滾動式檢討。	
	落實平時考核	覈實辦理本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人員平時考核作業，加強風紀查察，適切獎懲，以貫徹「正人正己」之工作要求。	
	強化組織編制，嚴謹政風人事管理	一、依規定辦理政風機構組織編制，補實政風人力，健全政風機構組織。 二、貫徹分層負責，提高行政效率，強化組織力量，提升工作績效。 三、依照人事法令規定，召開政風人員甄審小組及考績委員會會議，落實平時考核，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政風人員派免、遷調、考核、考績、獎懲等作業。	